編號 Ref. No.:	CT/154/26
日期 Date:	29/09/2026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THE STOCK EXCHANGE OF HONG KONG LIMITED
(A wholly-owned subsidiary of Hong Kong Exchanges and Clearing Limited)

通告 CIRCULAR

事項： **華夏富時港股高息 ETF（派息上市類別）及華夏富時港股高息 ETF（累積上市類別）的交易安排**

查詢： **參與者一般查詢熱線[1] (電話：2840 3626 電子郵箱：trd@hkex.com.hk)**

交易所參與者請注意，華夏富時港股高息 ETF（派息上市類別）（股份代號： 3590 - 港元櫃台，41590 - 美元櫃台，83590 - 人民幣櫃台）及華夏富時港股高息 ETF（累積上市類別）（股份代號：3592 - 港元櫃台，41592 - 美元櫃台，83592 - 人民幣櫃台）已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認可為集體投資計劃並預計於 **2026 年 9 月 30 日 （星期三）**開始在交易所買賣及獲准列入認可賣空指定證券。在參與上述交易所買賣基金買賣前，投資者應經常參考基金經理提供的基金資料，如每單位資產淨值。現附上該產品之詳細交易安排（附件一）以供參考。

有關交易所參與者已獲發證券莊家許可證，於同日開始生效，為上述交易所買賣基金提供莊家活動。有關證券莊家已列舉於附件一以供參考。有關證券莊家必須遵守載於本通告附件二的證券莊家責任及交易所規則的證券莊家規例。

有關任何交易安排不定時的更改，包括但不限於價位應用、適用於證券莊家的莊家責任等，交易所參與者請參閱交易所買賣產品版頁。

[1]所有參與者一般查詢熱線之通話可能會被錄音。請按此參閱香港交易所的私隱政策聲明。

買賣交易所買賣基金未必人人適合，交易所參與者應建議其客戶在作出任何決定前，就產品的性質特點、個人的投資目標、技巧及經驗、財政資源、能承受風險的程度以及其他相關情況小心考慮自己是否適合買賣交易所買賣基金。

如需要更多有關交易所買賣基金的資料，請參閱載於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網站及香港交易所網站的交易所買賣產品版頁由基金經理人發出的招股章程及其他文件。

營運科
交易部
高級副總裁
麥寶璇　謹啟

本通告已以英文及另以中文譯本刊發。如本通告中文本的字義或詞義與英文本有所出入，概以英文本為準。